

著作權轉讓同意書

本人_____代表團隊/個人參加「內政部營建署」所舉辦之「社會住宅 LOGO 徵稿競賽」保證參選之作品，係出於本人/團隊之原始創作，並未公開發表或展出，亦未曾獲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，若有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權及不法行為，本人願負相關之法律責任，除自負其法律責任外，即取消獲獎資格，如已發給獎狀、獎金時，將追回所領之獎金並公佈之。

本人同意放棄行使著作財產權與著作人格權，所有獲選得獎作品及原稿之著作權及使用權，自使歸屬「內政部營建署」所有，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其授權之人、機構單位及因法律規定承受主辦單位業務之法人、自然人，得將獲獎之參賽作品公開播映、公開演出、公開口述、公開展示，並得將獲獎之參賽作品重製、改作。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有研究、攝影、宣傳、網頁製作、展覽、出版以及出版品販售等權利。並應配合「內政部營建署」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辦理著作權轉讓及商標註冊登記。

若參賽作品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，本人擔保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關於本歸屬同意書之所有條款，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代為簽署著作權歸屬同意書。

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自行增訂、刪除本活動內容之權利，活動若有需變更的項目、條款、辦法、皆透過本活動網站公告。若是參賽者無法接受活動網站變更後結果，則參賽者有權放棄參賽資格。

參賽者： _____ 簽章（親筆簽名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